

辽东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文件

辽东学院评建办 [2018] 6 号

关于 7 月份对教学单位和 8 月份对项目组、教学单位 审核评估工作验收的通知

根据党委会议要求，按照审核评估进度安排，7 月份对教学单位和 8 月份对项目组、教学单位审核评估验收工作安排如下：

一、7 月份对教学单位的验收

（一）验收时间

7 月份对教学单位验收在 7 月 19-25 日内安排，具体时间由验收领导在 7 月 19-25 日内确定，联系人负责相关协调工作。

（二）验收领导和验收单位

周 立：商学院、医学院，联系人刘丹梅。

郭永新：韩朝学院、信息工程学院，联系人王亚丰。

吕志霞：经济学院、师范学院，联系人张宏军。

蔡若松：艺术与设计学院、服装与纺织学院、形象健康管理学院、工程技术学院、思政部、体育部，联系人陈利。

张有绪：外国语学院、机械电子工程学院，联系人邹云赋。

于守魁：旅游管理学院、化学工程学院，联系人刘大会。

陈启凡：城市建设学院、农学院，联系人王丹生。

（三）验收内容

1. 各教学单位基本评建任务佐证材料目录的梳理及建设情况。重点听取并查看佐证材料目录与相关审核项目、要点、要素的支撑情况，支撑程度如何？各审核项目下存在的问题是什么？问题产生的原因是什么？整改措施有哪些？

2. 各学院学生学风建设情况及学生学风建设佐证材料目录梳理情况，学风状况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二、8月份对项目组、教学单位审核评估的验收

（一）验收时间

8月份对项目组、教学单位验收时间为8月8-10日，项目组8号验收，教学单位9-10号验收。

（二）验收领导和验收部门（单位）

分组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三）验收内容

1. 项目组、教学单位对已有的评建任务佐证材料目录进行完善定稿，确保每个要点佐证材料支撑度达到要点内涵要求的情况。

2. 项目组、教学单位对存在问题进行进一步整理确定（把要写入审核评估自评报告的问题确定下来），整改计划及整改的情况。

3. 项目组、教学单位把佐证材料目录下的已经定稿的材料全

部纸质化、电子化，建立审核评估相应纸质档案（整理装盒）和电子档案（传入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价系统）的情况。

4. 教学单位试卷（重点关注课程考核改革中过程材料的情况）、毕业论文的自检工作情况。

5. 学工部、各学院学生学风建设佐证材料目录整理完善，把佐证材料目录下的已经定稿的材料全部纸质化、电子化，建立学风建设相应纸质档案（整理装盒）和电子档案（传入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价系统）的情况。

三、工作要求

第一，各（部门）单位要按照验收时间做好验收准备，按照验收内容进行汇报。汇报内容要简介，紧扣验收内容。

第二，各教学单位参加验收人员包括全体三级机构以上负责人及审核评估骨干教师。

第三，联系人要做好具体验收时间、地点等协调联系工作。



抄 报：各校级领导

辽东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

2018年7月13日印发
